

国务院关于成立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9/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5_c36_329269.htm（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五日）经华主席、党中央批准，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，直属国务院，由国务院财贸小组代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，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之一。它的任务是：保卫社会主义公有制，维护国家计划，保护正当的经济活动，打击资本主义势力，防止资本主义倾向的发展。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应当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大路线和各项方针、政策，组织和领导各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工作，为实现社会主义的四个现代化服务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主要工作是：打击投机倒把活动，处理投机倒案件。情节严重应该法办的，送政法部门处理。管理全民和集体企业的购销合同、加工订货合同，调解仲裁纠纷。管理外地采购、推销人员。管理集市贸易，保护正当交易，取缔黑市活动。对工商企业进行登记管理。检查、制止工商企业违反国家政策、法令的行为，取缔无证经营。管理商标。对本国企业使用的商标统一审查、注册，协助工商部门监督检查商品质量。对外国企业向我国申请注册的商标，根据互惠原则办理注册。二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于违反国家有关工商行政管理政策、法令的行为，有权处理。任何单位和个人都要尊重它的职权，服从它的管理。三、地方的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由总局和地方双重领导，以地方领导为主。地方各级党委和革命委员会要加强对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领导。在地方，应设立和充实工商行政管理

机构，统一名称。县和县以上各级设工商行政管理局，作为同级革命委员会领导下的一个直属单位。县以下设工商行政管理所。各级工商行政管理局人员列入国家行政编制；工商行政管理所人员列入国家事业编制，其工资福利待遇按当地基层税务人员同样对待。为了加强对商品质量的监督检查，大中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可以设立商品检验机构。四、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与公安、税务、银行以及工业、商业、交通等有关部门，应当密切配合，加强协作，互相支持。五、商标注册和罚没收入一律缴财政部门，作为财政收入的一部分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